**轮台县教育系统校园文化建设**

**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服务）**

**（2025** **年版）**

项目编号/包号：XJJGJ[2025GK]-002

项目名称：轮台县教育系统校园文化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人：轮台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金管家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使用说明**

为促进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进行，进一步优化新疆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高招标文件编制质量和采购工作效率，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制定了《政府采购项目公开招标文件（2025 年版）》，并在政府采购项目中推广使用，特此说明如下：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政府采购项目。

**二、使用规则**

1.条款中以“ □ ”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 ☑”，不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 □ ”。

**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说明**

1.为了便于投标人高效阅览、避免遗漏重点内容，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设置了表格形式。“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用于进一步明确“投标人须知 ”正文中的未尽事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编制采购文件时，应根据采购项目实际需要，对于需要修改和补充的内容在前附表中选择和补充列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与“投标人须知 ” 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为准。

2.为避免采购文件编制过程中出现的相同内容在文件中前后不一致等错误，采购文件尽量做到相同内容只出现一次，其他章节涉及有关内容的，以标明条款号引用的方式体现。

1. **合同文本**

合同仅用于参考。采购人在拟定合同文本时，应优先选择国家或行业制定推荐的有关标准或示范合同文本。

1. **投标文件格式使用**

为便于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便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时统一标准，招标文件对适宜的内容提供了统一的投标文件参考格式。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1028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_Toc3249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0](#_Toc3019)

[第四章 资格审查 45](#_Toc23550)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46](#_Toc18576)

[第六章 合同草案 54](#_Toc26377)

[第七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58](#_Toc1126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轮台县教育系统校园文化建设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s://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21日16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包号：XJJGJ[2025GK]-002

2.项目名称：轮台县教育系统校园文化建设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项目预算金额：一包：150万元；二包：150万元

5.最高限价：一包：150万元；二包：150万元

6.采购需求：一包：轮台县四中新校区校园文化建设（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二包：轮台县十二年一贯制学校校园文化建设（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

7.合同服务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8月20日之前完成（一、二包均为此）。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财库〔2020〕46 号) 的规定, 供应商应为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其他资格要求：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供应商的信用行为：在资格审查阶段经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其中之一。如有以上不良信用记录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7月1日0时0分至2025年7月8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

3.方式：投标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

免费获取电子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 ”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 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递交方式和开标地点**

1.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7月21日16时30分（北京时间）。

2.递交方式：在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 v.cn/）进入“项目采购 ”应用，在投标文件上传菜单中选择项目进行上传。

3.开标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 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 ”进入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 （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 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投标 人，可访问新疆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操作指南-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自行进行申领。

3、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 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zcy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视为投标人自动弃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轮台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地址： 轮台县青年路新城社区三楼

联系方式：0996-468293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金管家工程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高新街217号盈科广场B座220

联系方式：0991-584143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18299829443（请在工作时间内联系）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下面所列资料是对 “投标人须知 ”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标记“☑ ”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 □ ”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 **容** |
| 1 | 服务内容 | 第一包：轮台县四中新校区校园文化建设（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第二包：轮台县十二年一贯制学校校园文化建设（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 |
| 2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前往 □ 组织  时间： / 。  地点： / 。 |
| 3 | 答疑会 | ☑不组织 □组织  时间： / 。  地点： / 。 |
| 4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时间后 90 日历日。 |
| 5 | 投标保证金 | 1.金额：  □免收  □预算金额的/ %。  ☑定额收取：**第一包：叁万元整；第二包：叁万元整。**  2.支付方式：  投标人可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电汇、转账、网银、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  3.收取单位：**新疆金管家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收取账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银行账号：651651026013000289157**  **行 号：301881000219**  5.投标保证金只针对公对公汇款，个人名义汇款无效。  6.必须在2025年7月21日16:30时（北京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上用途栏应注明用途[标准格式：校园文化项目（一包或二包）保证金]。如未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将被拒绝。  **注意事项：**  1.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
| 6 | 实物样品 |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  ☑不需要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递交时间： / ，递交地点： / ，逾期提供的样品将不予接受。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 / ；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 / ；  6.其他要求： / 。 |
| 7 | 演示 | ☑不进行  □进行，远程线上演示/现场演示   1. 演示时间不得超过 / 分钟；   2.进行远程线上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自行准备好演示的软硬配置环境和网络环境，做好演示的各项准备工作。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进行现场演示的，演示人员不得超过 / 人，演示现场提供 / 。 |
| 8 | 解密投标文件的时限 | 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 30 分钟。  除因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外，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文件。 |
| 9 | 签字和盖章要求 | 电子投标文件需逐页加盖电子签章。 |
| 10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
| 11 | 推荐中标候选人 | 中标候选人数量 1 家 |
| 12 |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按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 13 | 履约保证金 | 1.金额：  ☑免收  □合同价的 %  □定额收取：人民币 / 元  2.支付方式：  投标人可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电汇、转账、网银、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  3.收取单位： /  4.收取账号： /  5.退还时间： /  注意事项：  1.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
| 14 | 中标后分包 |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 / ；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 / ； 3. 其他要求： / 。 |
| 15 | 质疑 | 递交方式：书面形式  接收部门：新疆金管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299829443  通讯地址：新疆库尔勒市人民东路豪景大厦1001室 |
| 16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1.收费对象：□采购人支付☑中标人支付  2.收费标准：参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3.收取时间：成交供应商向招标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缴纳，中标服务费为中标金额的1.5%（不含专家评审费）。  4.收取方式：转账 |
| 17 |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 ☑不接受  □接受 |
| 18 | 支持中小企业 政策（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适用） | 1.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 。  2.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 。  5.符 合 条 件 的 向 小 微 企 业 分 包 的 大 中 型 企 业 价 格 扣 除： / 。（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
| 19 | 标的所属行业 参照后附《工 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  | | --- | --- | --- | | 包号 | 标的名称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第1包 | 轮台县教育系统校园文化建设采购项目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第2包 | 轮台县教育系统校园文化建设采购项目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 20 | 优先采购创新节能环保产品 | 所响应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所响应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供应商报价给予1%的价格扣除。 |
| 21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无效报价分处理方式:  1、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报价低于市场平均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3、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备注:  1.除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出现的类似于“近三年”或“前三年”、“近五年”或“前五年”均指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三年或前五年，以此类推。如：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为2025年7月21日，则“近三年 ”是指2022年7月1日至2025年7月1日。  2.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 ”，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3.招标文件中部分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  4.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投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 | | |

**二、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基本定义**

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制定本招标文件。

2.2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3 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

2.4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是负责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的部门，依法履行对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督管理职责。各级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2.5 服务包含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6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 ”、“ 申请人 ”）：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2.6.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2.6.2 以招标公告中发布的方式依法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2.6.3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7 潜在投标人、潜在供应商：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

**3.资金来源**

3.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即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财政性资金与非财政性资金无法分割采购的，统一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

**4.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

4.2“第一章 招标公告 ”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4.2.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4.2.2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该协议书对联合体所有成员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2.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2.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协议书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4.2.6 联合体中标的，采购合同应由联合体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及加盖联合体各成员公章，并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 律约束力，但若该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该联合体的牵头人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承担连带责任。

4.2.7 联合体或其成员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须事先取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招标的全部相关规定。

4.2.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中的“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5.费用承担**

5.1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6.保密**

6.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2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6.3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投标文件的有关人员披露。

6.4 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对政府采购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有权查阅、复制有关文件、资料，相关单位和人员应当予以配合。

**7.语言文字**

7.1 招标投标过程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计量单位**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项目现场考察。

9.2 投标人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9.3 在现场考察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9.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9.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召开答疑会的，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9.6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未参加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10.电子投标说明**

10.1 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在政采云平台上注册供应商账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CA证书等所需的时间。潜在投标人领取文件须提前完成注册、CA证书和电子签章申领和绑定、下载投标客户端。因未办理CA数字证书、CA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 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 ”—“新疆政府采购供应商入驻登记 ”—“立即登记 ”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10.2 投标人将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投标人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 ”—“ 电子招投标客户端下载 ”下载相关客户端，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10.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10.4 投标人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及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5 如遇“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 ”电子交易规则调整，以最新要求为准。

10.6 电子交易系统咨询：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到电子投标可能会发生的各种问题和风险，特别是投标文件签署、提交等问题，可按照“第一章 招标公告 ”的联系方式咨询相关人员。

10.7 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潜在投标人的名单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才会解密。因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法通过传统的传真或邮件方式，将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逐一通知到每位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为确保信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仅在政采云平台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潜在投标人需密切关注该网站，及时查看并下载相关更正公告。若因潜在投标人未能及时查看或下载相关更正公告，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将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招标文件**

**11.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资格审查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六章 合同草案

第七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12.招标文件的询问、澄清或者修改**

12.1 投标人对采购项目有疑问的，可以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中的规定提出询问。提出后，请投标人及时通过交易平台“答疑文件下载 ”栏目查看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如召开，答疑会安排另行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询问后依法予以答复。对招标文件询问的答复，在必要时将以澄清形式推送给每个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或要求澄清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对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中“提出询问的时间要求 ”之后就招标文件内容提出的疑问及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1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1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以当面交接、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网站披露等其中至少一种方式，发给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2.4 “投标人须知 ”所称“书面形式 ”包括系统消息、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的公告。

12.5 采购代理机构一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上述文件。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2.6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平台内进行披露，请投标人及时关注并获取相关资料。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投标人未及时获取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地进行。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三）投标文件**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的相关内容。

13.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3.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14.投标报价**

14.1 投标人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4.2 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方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报价中也不得遗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无效**。

14.3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4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4.5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分项报价表规定的内容填写服务单价以及其他事项。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投标人的管理水平、投标人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投标人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合理，并包含完成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招标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14.6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4.7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无效**。

14.8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中规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或者预算金额，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无效投标处理**。

14.9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投标文件中显著处注明。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4.10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4.11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5.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5.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5.3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

15.4 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但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可予以退还。

**16.投标文件的编制**

16.1 投标文件应在供应商客户端中进行编制，在投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印章的，除有特殊说明之外，可使用电子签章签署。

16.2 投标人在供应商客户端中按照供应商客户端中的格式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后，生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使用电子签章对要求加盖印章的部分逐一进行签章。

16.3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16.4 投标文件须严格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七章规定的格式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 ”、“未测试 ”、“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6.5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时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6.6 投标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偏离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投标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任何情况下，对于投标人没有在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的事项，包括可能属于被投标人在偏离表中遗漏披露的事项，一旦在评审中被发现存在偏离或被认定为属于偏离，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具体情形评审时按**无效投标**处理。

16.7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6.8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 ”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6.9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6.9.1 电子投标文件需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6.9.2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无效**。

**（四）投标**

**17.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的金额及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7.2 提交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7.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前将投标保证金支付原件扫描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起上传。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7.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7.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活动结束后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7.6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7.7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7.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情节严重的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17.8.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其投标的；

17.8.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7.8.3 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7.8.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7.8.5 存在串通投标行为的；

17.8.6 存在弄虚作假或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17.8.7 投标人其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17.9 如开标时投标人对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有疑义，投标人应在开标结束前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申请核实保证金缴纳情况。由银行或保险公司核实后出具书面材料予以答复。

17.10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鼓励投标供应商使用电子保函代替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在线完成保函的申请、审核、开票、出函等环节，投标企业注意区分办理保函类型，并确认投标有效期，如采用政采云电子保函，可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 ”—顶部通栏“信用融资 ”或者“新疆政府采购网 ”首页“政采贷｜电子保函 ”快捷模块查看。

**18.投标文件的加密**

18.1 投标人在供应商客户端中生成投标文件并完成签章之后，使用CA证书在供应商客户端中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18.2 投标人应在供应商客户端中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验证，以防止投标文件加密异常，在开标时无法解密。

18.3 投标人应保证加密投标文件的CA证书有效期在开标时间之前。若CA证书有效期临近开标时间，建议投标人提前办理CA证书续期，以免开标时无法进行解密。

18.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登录入口 ”登录后，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jmbs后缀格式）上传到对应项目的指定位置，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并提交。

18.5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加密并上传，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无法解密、传输错误等问题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无法正常开启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8.6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无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U 盘。

**19.投标文件的递交（上传）**

19.1 投标人应在“第一章 招标公告 ”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递交（上传）投标文件的地点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9.3 投标人应充分评估集中同时投标带来的网络影响，尽量避开投标高峰时间，错峰进行电子投标。投标人递交全部的投标文件后可在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投标文件上传）中获取投标文件递交回执单。

19.4 投标人应在供应商客户端中下载未加密且完成签章的投标文件妥善保存，以便启动应急开标程序时使用。

19.5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0.拒收**

20.1 超过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或者不按照本章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21.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投标人在“第一章 招标公告 ”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可在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上随时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修改好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重新上传到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的指定位置。

**22.实物样品**

2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要求提供样品的，样品的具体要求及评审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和“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

22.2 样品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要求自行联系采购人取回投标样品；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3.演示**

23.1 要求投标人进行演示的，演示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2 演示的评审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和“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

**（五）开标**

**24.开标会议**

24.1 开标会按“第一章 招标公告 ”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准时举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所有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参与不见面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进行不见面远程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的“政采云登录入口 ”登录后，进入“政采云远程开标大厅 ”参加开标会议，并使用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24.3 开标过程将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开标程序**

25.1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5.3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会纪律；

（2）介绍参加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

（3）发起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的时间内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证书在系统中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

（4）解密完成后，系统自动显示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系统自动生成开标记录表，供应商应在线对开标记录进行签署确认；

（6）开标会结束。

**26.开标疑义及回避情形**

26.1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开标会议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授权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6.2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六）资格审查**

**27.资格审查及审查主体**

27.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7.2 资格审查按“第四章 资格审查 ”的规定进行。

27.3 资格审查结束后，应及时对资格审查结果进行复核，对资格审查错误进行及时纠正并记录。

27.4 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七）评标**

**28.评标委员会**

28.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28.2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1）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2）技术复杂；

（3）社会影响较大。

28.3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28.4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8.5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8.6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8.7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9.评标**

29.1 评标方法分为综合评分法和最低评标价法，本项目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9.1.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9.1.2.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9.3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在评标报告中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9.4 开标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者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9.5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标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9.6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29.6.1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9.6.2 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均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开标现场直接导入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评标。

29.7 投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29.7.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他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该投标人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或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八）中标**

**30.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1.中标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1.2 中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其“ 中小企业声明函 ”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1.3 项目采购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原因进行价格扣除后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报价；项目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32.中标通知**

32.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招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2.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九）签订合同**

**33.履约保证金**

3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采购人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3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承担民事责任。

**34.签订合同**

3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7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承担民事责任

34.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4.3 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向对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双方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4.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4.5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34.6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4.7 采购人应于签订合同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政采云平台备案公示。

**（十）质疑和投诉**

**35.质疑**

35.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5.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5.3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5.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编号/包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5.5 质疑函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书面告知具体事项，质疑人应当按要求进行修改或补充，并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交。

35.6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投诉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35.7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并采用财政部门制定的范本。

**36.质疑答复**

3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6.2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2）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包号；

（3）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5）质疑答复人名称；

（6）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7.投诉**

37.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37.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4）事实依据；

（5）法律依据；

（6）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7.3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7.4 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并采用财政部门制定的范本。

**（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

**38.收取方式和标准**

38.1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的方式和标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十二）无效投标和废标**

**39.无效投标**

39.1 投标文件存在“第四章 资格审查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的，其**投标无效**。

**40.废标**

40.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有“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废标情形的，应予以**废标**。

**（十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支持国产和进口产品审批**

4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另有规定外，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执行（进口产品审批制，科研院所监管部门另有 规定的从其规定）。项目若涉及采购进口产品的，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

41.2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41.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41.4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2.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 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42.2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项目供应商如需享受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且符合上述文件规定的，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的报价扣除比例，对供应商报价进行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招标公告中明确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为资格要求文件，供应商参与投标须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等作为资格证明文件。

42.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4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既有中小企业承接，也有大型企业承接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6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新疆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7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7.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 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 人）；

42.7.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1年以上（含1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7.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2.7.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7.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 册商标的货物）；

42.7.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8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

42.9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10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及“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

**43.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 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如涉及）。

43.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证书的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不一致的，视为未提供。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已作为投标时强制性要求不再给予价格评审优惠，未提供认证证书的视为**投标无效**。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创新产品范围的，按照“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中相关 规定在评审时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及“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

**44.采购需求标准**

44.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十四）其他**

**45.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6.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6.适用法律**

4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号）及相关法律法规。

47.2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7.解释权**

47.1 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  |  |  |  |  |  |
| --- | --- | --- | --- | --- | --- |
| **轮台四中新校区校园文化建设清单（一包）**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材料说明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户外部分** | | | | | |
| 1 | 校园大门左侧墙面文字（党的教育方针标题和内容） | [项目特征] 1.5厚304不锈钢钛金板精工字，人工二保焊焊接，打磨、抛光，后背国标2.0厚度PVC，打胶处理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高空安装、运输、龙骨安装 3.精工字铺贴 | 0.5m\*6个+0.4m\*63个 | 项 | 1 |
| 2 | 校园大门右侧墙面文字（学校荣誉墙） | [项目特征] 1.类型：户外宣传栏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2国标镀锌方管激光切割造型，汽车烤漆工艺，镀锌板背板框架，顶部射灯筒灯 3.面层材料种类、规格颜色：1.5cmPVC+3mm厚度亚克力精工字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运输、安装 3.面层铺贴 | 16.2m\*1.2m | 项 | 1 |
| 3 | 校园大门校名 | [项目特征] 1.类型:定制类提示牌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不锈钢烤漆，丝网印刷。 亚克力面层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运输、安装 3.面层铺贴 | 铜牌：0.6m\*3.9m | 项 | 1 |
| 4 | 楼体名 | [项目特征] 1.5厚镀锌板激光切割，人工焊接、打磨，喷氟碳底漆3遍，烤漆房烤漆3遍处理；1.5镀锌方管背架焊接、打磨、喷氟碳底漆精工工艺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高空作业龙骨安装，运输 3.面层铺贴 | 1.7m\*1.7m\*24个 | 项 | 1 |
| 5 | 综合楼楼顶字 （为党育人 为国育才及校徽） | [项目特征] 1.5厚镀锌板激光切割，人工焊接、打磨，喷氟碳底漆3遍，烤漆房烤漆3遍处理；1.5镀锌方管背架焊接、打磨、喷氟碳底漆精工工艺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龙骨安装，运输 3.高空作业字体、背架安装 | 文字：1.3m\*1.3m\*8个，校徽直径1.3m | 项 | 1 |
| 小计 | | | | | |
| **室内部分** | | | | | |
| 6 | 综合楼一楼大厅墙面（挑高区域） | [项目特征] 1.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轻钢龙骨，外饰防火涂料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石膏板、木工板基层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竹木纤维面层、绿克木面层、中纤板喷漆、亚克力造型画面，人工腻子、打磨3遍，环保乳胶漆饰面3遍，表面清漆处理，PU石材板造型墙体，室内高精度油画布裱贴造型亚克力面层、进口比利时爱克发UV墨水、亚克力字，灯带 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龙骨制作、运输、安装 3.钉隔离层 4.基层铺钉 5.面层铺贴 6.电路改造 | 8.3m\*8.2m\*2 | 项 | 1 |
| 7 | 综合教学楼一楼大厅墙面(展览区) | [项目特征] 1.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轻钢龙骨，外饰防火涂料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石膏板、木工板基层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竹木纤维面层、绿克木面层、中纤板喷漆，木工板定制造型书柜，表面清漆处理，室内高精度油画布裱贴造型亚克力面层、进口比利时爱克发UV墨水、亚克力字，筒灯、射灯、灯带 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龙骨制作、运输、安装 3.钉隔离层 4.基层铺钉 5.面层铺贴 6.电路改造 | 8.1m\*3m\*2+11.8m\*3m+11.8m\*1.5m+5m\*1 | 项 | 1 |
| 8 | 综合教学楼一楼大厅吊顶 | [项目特征] 1.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轻钢龙骨基层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1.8cm阻燃版、石膏板、环保乳胶漆喷涂；木饰面饰面、灯带、灯条、筒灯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吊杆安装 2.龙骨安装、高空作业 3.基层板铺贴 4.面层铺贴  5.嵌缝 6.刷防护材料 7.电路改造 | 8.1m\*11.8m+3.1m\*11.3m+8.2m\*11.8m | 项 | 1 |
| 9 | 综合楼一楼文化墙 | [项目特征] 1.类型:造型文化墙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2.0cmPVC基层，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钢化膜面层， 进口比利时爱克发UV墨水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运输、安装 3.面层铺贴 | (16.55m+21.2m+21m+16.8m)\*1.5m | 项 | 1 |
| 10 | 教室后墙内容设计 | [项目特征] 1.类型:造型文化墙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2.0cmPVC基层，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钢化膜面层， 进口比利时爱克发UV墨水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运输、安装 3.面层铺贴 | 4m\*1.5m | 套 | 44 |
| 11 | 教室前墙（八字一旗） | [项目特征] 1.类型:造型文化墙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2.0cmPVC基层，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钢化膜面层， 进口比利时爱克发UV墨水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运输、安装 3.面层铺贴 | 国旗：0.66m\*0.44m 文字：0.4m\*16个 | 套 | 44 |
| 12 | 教室内守则及规范 （守则、规范、班务、核心价值观） | [项目特征] 1.类型:造型文化墙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2.0cmPVC基层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钢化膜面层， 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运输、安装 3.面层铺贴 | 60cm\*80cm\*4 | 套 | 44 |
| 13 | 食堂立柱、墙面展板 | [项目特征] 1.类型:造型文化墙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2.0cmPVC基层，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钢化膜面层， 进口比利时爱克发UV墨水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运输、安装 3.面层铺贴 | 2层 | 项 | 1 |
| 14 | 食堂灯箱 | 定制类型材造型灯箱 | 1.5m\*7.3m | 套 | 6 |
| 15 | 图书角设计 | [项目特征] 1.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轻钢龙骨，外饰防火涂料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石膏板、木工板基层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竹木纤维面层、绿克木面层、中纤板喷漆，木工板定制造型书柜，表面清漆处理，室内高精度油画布裱贴造型亚克力面层、亚克力字，灯带 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龙骨制作、运输、安装 3.钉隔离层 4.基层铺钉 5.面层铺贴 6.电路改造 | (5.3m\*3m+2m\*3m)\*5套 | 套 | 5 |
| 小计 | | | | | |
| **导视部分** | | | | | |
| 16 | 校园总导视 | [项目特征] 1.类型：户外校园总导视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5厚度20\*30镀锌方管焊接龙骨，打磨，喷氟碳底漆，1.5厚度镀锌铁皮激光切割造型，焊接，打磨，喷氟碳底漆，高端汽车漆调色喷涂，人工拉仿大理石漆面，汽车烤漆工艺，烤漆房烤漆3遍，底部600\*600深度800预埋基坑，导视底部3.0厚度槽钢焊接交叉预埋件 3.面层材料种类、规格颜色：进口比利时爱克发UV墨水2.0cmPVC三维雕刻造型+钢化膜饰面，户外高精度车贴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运输、安装 3.预埋件、混凝土 4.面层铺贴 | 2m\*1m | 项 | 1.00 |
| 17 | 教室科室牌 | [项目特征] 1.类型:定制类提示牌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2.0厚度铝单板激光切割造型、机械折弯造型，氟碳底漆喷涂3遍，高端汽车漆套色3种，烤漆房烤漆6遍处理，名称丝网印刷，定制款5mm厚度亚克力可更换插槽，进口比利时爱克发UV墨水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运输、安装 3.面层铺贴 | 33cm\*15cm | 套 | 44 |
| 18 | 办公室科室牌 | [项目特征] 1.类型:定制类提示牌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2.0厚度铝单板激光切割造型、机械折弯造型，氟碳底漆喷涂3遍，高端汽车漆套色3种，烤漆房烤漆6遍处理，名称丝网印刷，定制款5mm厚度亚克力可更换插槽，进口比利时爱克发UV墨水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运输、安装 3.面层铺贴 | 33cm\*15cm | 套 | 30 |
| 19 | 楼层号码牌 | [项目特征] 1.类型:造型文化墙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2.0cmPVC基层，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钢化膜面层， 进口比利时爱克发UV墨水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运输、安装 3.面层铺贴 | 30cm\*30cm | 套 | 80 |
| 20 | 卫生间门牌 | [项目特征] 1.类型:定制类提示牌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2.0厚度铝单板激光切割造型、机械折弯造型，氟碳底漆喷涂3遍，高端汽车漆套色3种，烤漆房烤漆6遍处理，名称丝网印刷，定制款5mm厚度亚克力可更换插槽，进口比利时爱克发UV墨水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运输、安装 3.面层铺贴 | 33cm\*15cm | 套 | 25 |
| 21 | 宿舍楼宿舍门牌 | [项目特征] 1.类型:造型文化墙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2.0cmPVC基层，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钢化膜面层， 进口比利时爱克发UV墨水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8个亚克力插槽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运输、安装 3.面层铺贴 | 40cm\*20cm | 套 | 180 |
| 22 | 管理人员制度牌（可插照片） | [项目特征] 1.类型:造型文化墙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2.0cmPVC基层，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钢化膜面层， 进口比利时爱克发UV墨水UV平板喷绘、三维雕刻，亚克力插槽 [工作内容] 1.基层清理 2.运输、安装 3.面层铺贴 | 80cm\*60cm | 套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轮台县十二年一贯制学校校园文化建设项目清单（二包）** | | | | | |
| **序号** | **项目品类** | **材料说明**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一** | **核心价值观** | | | | |
| 2 | 红色烤漆造型 | 18mm厚立体红色色烤漆造型 | 块 | 3.0 |  |
| 3 | 造型山 | 双层立体金属烤漆造型山 | 块 | 1.0 |  |
| 4 | 小计 | | | | |
| 二 | **党的教育方针** | | | | |
| 1 | 不锈钢造型 | 1200\*5800mm外框造型为红古铜不锈钢焊接，圆形金属卷轴2根 | m2 | 8.1 |  |
| 2 | 金属立体字 | 20厘米以内拉丝银不锈钢立体字粘贴 | 个 | 64.0 |  |
| 3 | 小计 | | | | |
| **三** | **楼体字** | | | | |
| 1 | 一号教学楼 | 拉丝红古铜不锈钢，精工立体字 | m2 | 5.7 |  |
| 2 | 二号教学楼 | 拉丝红古铜不锈钢，精工立体字 | m2 | 5.7 |  |
| 3 | 三号教学楼 | 拉丝红古铜不锈钢，精工立体字 | m2 | 5.7 |  |
| 4 | 科普中心 | 拉丝红古铜不锈钢，精工立体字 | m2 | 4.8 |  |
| 5 | 综合楼 | 拉丝红古铜不锈钢，精工立体字 | m2 | 5.7 |  |
| 6 | 体育中心 | 拉丝红古铜不锈钢，精工立体字 | m2 | 6.6 |  |
| 7 | 宿舍楼 | 拉丝红古铜不锈钢，精工立体字 | m2 | 5.7 |  |
| 8 | 为党育人 为国育材大字 | 拉丝红古铜不锈钢，精工立体字 | m2 | 7.2 |  |
| 10 | 高空安装 | 高空安装费用 | m2 | 47.1 |  |
| 11 | 小计 | | | | |
| **四** | **导视系统** | | | | |
| 1 | 校园总平面图 | 1.2mm镀锌板激光切割，焊接，原子灰找平，打磨，环氧底漆2遍，面漆(烤漆)3遍，画面丝印+uv | 个 | 1.0 |  |
| 2 | 立式宣传栏 | 1.2mm镀锌板激光切割，焊接，原子灰找平，打磨，环氧底漆2遍，面漆(烤漆)3遍，画面丝印+uv | 个 | 6.0 |  |
| 3 | 安装 | 地面开挖基础，预埋混凝土基础 | 个 | 7.0 |  |
| 4 | 小计 | | | | |
| **五** | **综合楼大厅** | | | | |
| 1 | 墙面立体基层造型 | 墙面木工板，木方龙骨制作立体造型，共3个层次，每层预留线形灯凹槽，立体屋顶造型制作 | m2 | 53.5 |  |
| 2 | 铝塑板面层 | 4mm铝塑板，铝合金线条配套施工,3个层次，弧形造型为现场喷涂处理 | m2 | 39.6 |  |
| 3 | 木制格栅板 | 成品木制格栅板安装 | m2 | 1.6 |  |
| 4 | 墙面腻子 | 墙面2遍腻子找平处理 | m2 | 20.5 |  |
| 5 | 定制壁画 | 定制壁画环保糯米胶安装 | m2 | 20.5 |  |
| 6 | 线形灯 | 20mm铝制线形灯内嵌安装 | m | 17.0 |  |
| 7 | 校训亚克力背板 | 8mm厚透明亚克力喷漆，墙面镜钉安装，规格230\*1500mm | 块 | 4.0 |  |
| 9 | 发光字 | 40厘米以内亚克力背发光字 | 个 | 8.0 |  |
| 10 | 发光字 | 80厘米以内亚克力背发光字 | 个 | 1.0 |  |
| 11 | 发光字 | 25厘米以内亚克力背发光字 | 个 | 12.0 |  |
| 12 | 木制线条 | 成品木制线条安装 | m | 17.0 |  |
| 13 | 立体卷轴 | 金属圆管制作立体卷轴，表面手工拉木纹漆 | 项 | 1.0 |  |
| 14 | 照片框 | A4成品嗞吸相框安装 | 个 | 48.0 |  |
| 15 | 透明亚克力底板 | 700\*250mm透明亚克力，墙面镜钉安装 | 块 | 6.0 |  |
| 16 | 射灯 | 3寸筒灯安装 | 个 | 10.0 |  |
| 17 | 立体雕刻字 | 25厘米以内立体雕刻字安装 | 个 | 10.0 |  |
| 18 | 立体雕刻字 | 15厘米以内立体雕刻字安装 | 个 | 43.0 |  |
| 19 | 立体雕刻字 | 10厘米以内立体雕刻字安装 | 个 | 90.0 |  |
| 20 | 背景铁艺屏风 | 80mm镀锌方钢焊接屏风，间距10厘米左右，制作圆圈造型，精工打磨，汽车漆喷涂，表面拉木纹；中间为镀锌铁板及钢管制作卷轴，地面部分40厘米高钢板焊接立体地台 | m2 | 40.7 |  |
| 21 | 柱体、横梁基层板 | 12mm厚木工板基层找平，柱体、横梁等 | m2 | 121.6 |  |
| 22 | 柱体、横梁面层板 | 8mm木饰面安装，配套金属条 | m2 | 121.6 |  |
| 23 | 二级吊顶 | 超高吊顶，轻钢龙骨，石膏板二级吊顶 | m2 | 102.1 |  |
| 24 | 双头筒灯 | 品牌双头筒灯 | 个 | 38.0 |  |
| 25 | 中式大灯 | 1.6\*2.4米；定制超大号吸顶灯 | 个 | 1.0 |  |
| 26 | 电路改造 | 20PVC穿线管，2.5平方铜芯线，开关、插座安装，顶部灯具电源、墙面灯光电源布线 | m2 | 102.1 |  |
| 27 | 满堂脚手架 | 7.5米高搭建满堂脚手架 | 项 | 1.0 |  |
| 28 | 小计 | | | | |
| **六** | **综合楼展厅** | | | | |
| 1 | 石膏板二级吊顶 | 轻钢龙骨，石膏板二级吊顶 | m2 | 22.0 |  |
| 2 | 电路改造 | 20PVC穿线管，2.5平方铜芯线，开关、插座安装，顶部灯具电源、墙面灯光电源布线 | m2 | 85.0 |  |
| 3 | 吊顶乳胶漆 | 吊顶腻子2遍找平处理，多乐士乳胶漆2遍施工 | m2 | 22.0 |  |
| 4 | 铝方通吊顶 | 50mm铝方通吊顶，轻钢龙骨 | m2 | 63.0 |  |
| 5 | 方通灯 | 50mm方通专用灯 | m | 50.4 |  |
| 6 | 墙面立体基层 | 木方龙骨，12mm木工板基层制作立体造型 | m2 | 16.0 |  |
| 7 | 墙面木饰面 | 8mm厚木要饰面安装 | m2 | 112.29 |  |
| 8 | 腻子找平 | 墙面腻子2遍找平处理 | ㎡ | 17.8 |  |
| 9 | 定制壁画 | 定制壁画环保糯米胶安装 | m2 | 17.8 |  |
| 10 | 造型卷轴 | 1.8米，铁艺烤漆卷轴 | 根 | 1.0 |  |
| 11 | 墙面木色装饰板 | 18mm生态板安装 | m2 | 7.6 |  |
| 12 | 荣誉柜 | 钢龙骨架，木工板基层，木饰面板面层 | m2 | 5.9 |  |
| 13 | A4相框 | A4成品木制相框安装 | 个 | 30.0 |  |
| 14 | A3相框 | A3成品木制相框安装 | 个 | 8.0 |  |
| 16 | 双层地台 | 生态板制作双层可坐人地台 | m | 4.1 |  |
| 17 | 可开启玻璃罩 | 定制铝合边框，透明耐力板保护罩；内置液压杆可开启 | m2 | 3.2 |  |
| 18 | 墙面PVC造型 | 13mm厚PVC造型雕刻，表面UV喷绘图案 | m2 | 2.9 |  |
| 19 | 立体字40厘米以内 | 亚克力立体字制作，墙面结构胶粘贴 | 个 | 10.0 |  |
| 20 | 立体字20厘米以内 | 亚克力立体字制作，墙面结构胶粘贴 | 个 | 40.0 |  |
| 21 | 铁艺展架 | 5200mm长\*2300mm高40\*40mm镀锌方钢焊接展架，铁板，表面汽车漆喷涂；喷绘画面粘贴， 钢丝绳吊牌展示 | 组 | 1.0 |  |
| 22 | 立体可移动展示台 | 400\*400mm\*900mm高方形展台，底部万向轮 | 个 | 11.0 |  |
| 23 | 小计 | | | | |
| **七** | **综合楼二楼休闲空间** | | | | |
| 1 | 墙面浅灰色背板 | 8mm木饰面安装，配套金属条 | ㎡ | 6.9 |  |
| 2 | 生态板造型柜 | 生态板现场制作书柜 | ㎡ | 39.6 |  |
| 3 | 烤漆柜门 | 定制造型烤漆柜门及五金安装 | ㎡ | 2.5 |  |
| 4 | 软包 | 人造皮革软包 | m | 13.2 |  |
| 5 | 筒灯 | 3寸筒灯安装 | 个 | 3.0 |  |
| 6 | 筒灯电路 | 20PVC穿线管，2.5平方铜芯线，开关安装 | 项 | 1.0 |  |
| 7 | 小计 | | | | |
| **八** | **书法室** | | | | |
| 1 | 墙面壁布 | 墙面无缝壁布施工 | ㎡ | 58.0 |  |
| 2 | 定制壁画 | 定制壁画环保糯米胶安装 | ㎡ | 13.0 |  |
| 3 | 石膏板二级吊顶 | 轻钢龙骨，石膏板二级吊顶 | ㎡ | 88.0 |  |
| 4 | 顶面乳胶漆 | 吊顶多乐士乳胶漆2遍施工 | ㎡ | 88.0 |  |
| 5 | 窗帘盒 | 12mm厚木工板制作窗帘盒，石膏板腻子找平饰面乳胶漆 | m | 10.8 |  |
| 6 | 顶面木质造型 | 橡木板雕刻中式雕花造型，竹编饰面安装 | ㎡ | 17.7 |  |
| 7 | 顶面卷轴画造型 | 石膏板制作整体造型，两侧安装50mm线形灯，中间为定制壁画安装 | ㎡ | 11.1 |  |
| 8 | 实木雕花造型 | 新中式雕花造型 | ㎡ | 6.2 |  |
| 9 | 背景墙字画 | 定制书法壁画环保糯米胶安装 | 幅 | 2.0 |  |
| 10 | 中式角花 | 15mm橡木板镂空雕刻造型，表面清漆喷涂 | 个 | 2.0 |  |
| 11 | 中式线条 | 15mm橡木板镂空雕刻，表面清漆喷涂 | m | 22.3 |  |
| 12 | 聚酯纤维吸音棉 | 木工板基层，9mm厚吸音棉安装 | ㎡ | 15.6 |  |
| 13 | 立体雕刻字 | 30厘米以内立体雕刻字安装 | 个 | 22.0 |  |
| 14 | 卷轴造型牌 | 295\*1400㎜PVC板造型喷绘，定制卷轴造型安装 | 项 | 1.0 |  |
| 15 | 墙裙 | 竹木纤维墙裙 | ㎡ | 18.0 |  |
| 16 | 矮柜 | 生态板制作矮柜 | ㎡ | 15.5 |  |
| 17 | 洗手柜 | 防潮板制作洗手柜 | m | 5.4 |  |
| 18 | 台面石材洗手池 | 人造大理石台面 | m | 5.4 |  |
| 19 | 墙面大理石 | 墙面大理石挡板 | m | 5.4 |  |
| 20 | 担板 | 生态板制作担板 | m | 5.4 |  |
| 21 | 筒灯 | 3寸筒灯安装 | 个 | 22.0 |  |
| 22 | 双胆筒灯 | 品牌双头筒灯 | 个 | 6.0 |  |
| 23 | 吊灯 | 成品杜邦纸吊灯，安装 | 个 | 8.0 |  |
| 24 | 电路改造 | 20PVC穿线管，2.5平方铜芯线，开关、插座安装，顶部灯具电源、墙面灯光电源布线 | ㎡ | 88.0 |  |
| 25 | 水路改造 | 水池上下水路改造 | 项 | 1.0 |  |
| 26 | 原地面保护 | 施工现场地面保护膜保护 | ㎡ | 83.9 |  |
| 27 | 小计 | | | | |
| 九 | **合唱室** | | | | |
| 1 | 地面保护 | 施工现场地面保护膜保护 | ㎡ | 116.9 |  |
| 2 | 石膏板二级吊顶 | 轻钢龙骨，石膏板二级吊顶 | ㎡ | 48.8 |  |
| 3 | 吊顶乳胶漆 | 吊顶腻子2遍找平施工，多乐士乳胶漆2遍施工 | ㎡ | 48.8 |  |
| 4 | 发光钢琴键吊顶 | 轻钢龙骨，木工板基层，白色饰面板面层，钢琴键为发光灯 | ㎡ | 15.3 |  |
| 5 | 窗帘盒 | 12mm厚木工板制作窗帘盒，石膏板腻子找平饰面乳胶漆 | m | 13.0 |  |
| 6 | 铝方通吊顶 | 50mm铝方通吊顶，轻钢龙骨 | ㎡ | 47.4 |  |
| 7 | 平板灯 | 20厘米宽平板灯方通面安装 | m | 16.0 |  |
| 8 | 筒灯 | 3寸筒灯安装 | 个 | 24.0 |  |
| 9 | 电路改造 | 20PVC穿线管，2.5平方铜芯线，开关、插座安装，顶部灯具电源、墙面灯光电源布线 | ㎡ | 116.9 |  |
| 10 | 墙面穿孔吸音板 | 竹木纤维硬制多孔吸音板安装 | ㎡ | 82.9 |  |
| 11 | 储物柜 | 生态板现场制作储物柜 | ㎡ | 15.6 |  |
| 12 | 地柜 | 生态板现场制作储物柜 | m | 11.1 |  |
| 13 | 墙面彩色装饰板 | 8mm木饰面安装，配套金属条 | ㎡ | 8.0 |  |
| 14 | 墙面文化 | 13mm厚PVC造型雕刻，表面UV喷绘图案 | ㎡ | 2.4 |  |
| 15 | 墙面基层 | 12mm厚木工板基层找平 | ㎡ | 14.2 |  |
| 16 | 墙面腻子 | 墙面腻子2遍找平处理 | ㎡ | 14.2 |  |
| 17 | 定制壁画 | 定制壁画环保糯米胶安装 | ㎡ | 14.2 |  |
| 18 | 制度牌 | 600\*800亚克力制度牌 | 块 | 1.0 |  |
| 19 | 立体字60厘米以内 | 亚克力立体雕刻字墙面安装 | 个 | 4.0 |  |
| 20 | 立体字25厘米以内 | 亚克力立体雕刻字墙面安装 | 个 | 15.0 |  |
| 21 | A4相框 | 成品木制相框安装 | 个 | 3.0 |  |
| 22 | A3相框 | 成品木制相框安装 | 个 | 3.0 |  |
| 23 | 实木相框 | 500\*620mm定制木制相框 | 个 | 4.0 |  |
| 24 | 小计 | | | | |
| 十 | **音乐室** | | | | |
| 1 | 地面保护 | 施工现场地面保护膜保护 | ㎡ | 114.6 |  |
| 2 | 石膏板二级吊顶 | 轻钢龙骨，石膏板二级吊顶 | ㎡ | 78.2 |  |
| 3 | 吊顶乳胶漆 | 吊顶腻子2遍找平施工，多乐士乳胶漆2遍施工 | ㎡ | 78.2 |  |
| 4 | 发光钢琴键吊顶 | 原石膏板吊顶外叠加双层石膏板，腻子找平彩色乳胶 | ㎡ | 21.4 |  |
| 5 | 窗帘盒 | 12mm厚木工板制作窗帘盒，石膏板腻子找平饰面乳胶漆 | m | 13.0 |  |
| 6 | 铝方通吊顶 | 50mm铝方通吊顶，轻钢龙骨 | ㎡ | 36.9 |  |
| 7 | 方通灯 | 5厘米宽条形灯 | m | 9.6 |  |
| 8 | 筒灯 | 4寸筒灯安装 | 个 | 22.0 |  |
| 9 | 音乐符号灯 | 成品购买，80-120厘米音乐符号灯，吊顶面螺丝安装 | 个 | 3.0 |  |
| 10 | 电路改造 | 20PVC穿线管，2.5平方铜芯线，开关、插座安装，顶部灯具电源 | ㎡ | 114.6 |  |
| 11 | 墙面穿孔吸音板 | 竹木纤维硬制多孔吸音板安装 | ㎡ | 99.6 |  |
| 12 | 储物柜 | 生态板现场制作储物柜 | ㎡ | 7.2 |  |
| 13 | 地柜 | 生态板现场制作储物柜 | m | 10.7 |  |
| 14 | 定制柜门 | 定制吸塑柜门、烤漆柜门及五金安装 | 个 | 30.0 |  |
| 15 | 墙面挂架 | 生态板制作基层挂板，安装配套金属挂钩 | ㎡ | 6.8 |  |
| 16 | 墙面橘黄色装饰板 | 木工板基层，橘黄色铝塑板饰面包敷 | ㎡ | 3.4 |  |
| 17 | 墙面文化 | 13mm厚PVC造型雕刻，表面UV喷绘图案 | ㎡ | 2.4 |  |
| 18 | 夹克力夹画 | 600\*900亚克力夹画，墙面广告钉安装 | 块 | 4.0 |  |
| 19 | 立体字 | 65厘米左右立体雕刻字墙面安装 | 个 | 4.0 |  |
| 20 | 前墙立体字 | 35厘米双层立体雕刻字墙面安装 | 个 | 13.0 |  |
| 21 | 立体字 | 20厘米以内立体雕刻字安装 |  | 17.0 |  |
| 22 | 小计 | | | | |
| **十一** | **美术室** | | | | |
| 1 | 地面保护 | 施工现场地面保护膜保护 | ㎡ | 103.1 |  |
| 2 | 石膏板二级吊顶 | 轻钢龙骨，石膏板二级吊顶 | ㎡ | 40.8 |  |
| 3 | 吊顶乳胶漆 | 吊顶腻子2遍找平施工，多乐士乳胶漆2遍施工 | ㎡ | 40.8 |  |
| 4 | 铝方通吊顶 | 50mm铝方通吊顶，轻钢龙骨 | ㎡ | 68.4 |  |
| 5 | 方通灯 | 10厘米宽长条灯 | 根 | 18.0 |  |
| 6 | 筒灯 | 3寸筒灯安装 | 个 | 17.0 |  |
| 7 | 电路改造 | 20PVC穿线管，2.5平方铜芯线，开关、插座安装，顶部灯具电源、墙面灯光电源布线 | ㎡ | 103.1 |  |
| 8 | 墙面洞洞板 | 18mm厚洞洞板安装 | ㎡ | 8.0 |  |
| 9 | 包暖气 | 轻钢龙骨框架，12mm木工板基层，8mm木饰面层，铝合金散热罩 | ㎡ | 8.0 |  |
| 10 | 石材台面 | 人造大理石台面 | m | 10.7 |  |
| 11 | 墙面装饰板 | 8mm木饰面安装，配套金属条 | ㎡ | 90.1 |  |
| 12 | 墙面文化 | 13mm厚PVC造型雕刻，表面UV喷绘图案 | ㎡ | 2.4 |  |
| 13 | 生态板造型柜 | 生态板现场制作储物柜 | ㎡ | 30.5 |  |
| 14 | 烤漆柜门 | 定制造型烤漆柜门及五金安装 | 个 | 19.0 |  |
| 15 | 洗手池 | 成品洗手池含储物柜 | 个 | 1.0 |  |
| 16 | 立体字40厘米以内 | 40厘米以内立体雕刻字安装 | 个 | 1.0 |  |
| 17 | 立体字20厘米以内 | 20厘米以内立体雕刻字安装 | 个 | 14.0 |  |
| 18 | 亚克力展架 | 8mm透明亚克力制作，镜钉安装 | m | 2.6 |  |
| 19 | A4相框 | A4成品木制相框安装 | 个 | 20.0 |  |
| 20 | 小计 | | | | |
| **十二** | **党建室文化建设** | | | | |
| 1 | 墙面基层造型 | 木方龙骨，12mm厚木工板基层制作立体造型 | ㎡ | 18.0 |  |
| 2 | 背景墙红色装饰板 | 饰面为红色装饰板安装，配套铝合金收边线条 | ㎡ | 17.3 |  |
| 3 | 墙面浅灰色装饰板 | 饰面为浅灰色装饰板安装，配套铝合金收边线条 | ㎡ | 75.5 |  |
| 4 | 铁艺卷轴造型 | 4.6米长，10厘米钢管制作卷轴造型，整体汽车烤漆，墙面螺丝安装 | m | 4.6 |  |
| 5 | PVC卷轴 | 60厘米长，5厘米PVC管制作卷轴造型，轴头为亚克力雕刻造型，整体汽车烤漆饰面 | 根 | 2.0 |  |
| 6 | PVC卷轴 | 50厘米长，5厘米PVC管制作卷轴造型，轴头为亚克力雕刻造型，整体汽车烤漆饰面 | 根 | 3.0 |  |
| 7 | 石膏板二级吊顶 | 轻钢龙骨，石膏板二级吊顶 | m | 91.0 |  |
| 8 | 筒灯 | 3寸筒灯安装 | 个 | 24.0 |  |
| 9 | 平板灯 | 600\*1200mm平板灯，石膏板顶内嵌安装 | 个 | 6.0 |  |
| 10 | 灯带 | 吊顶内侧暗装反光灯带 | m | 35.0 |  |
| 11 | 顶部电路改造 | 20PVC穿线管，2.5平方铜芯线，开关、插座安装，顶部灯具电源、墙面灯光电源布线 | ㎡ | 91.0 |  |
| 12 | 窗帘盒 | 12mm厚木工板制作窗帘盒，石膏板腻子找平饰面乳胶漆 | m | 12.0 |  |
| 13 | 储物柜 | 生态板现场制作储物柜 | ㎡ | 11.1 |  |
| 14 | 透明亚克力造型 | 10mm厚透明亚克力UV背喷，墙面镜钉安装 | ㎡ | 3.3 |  |
| 15 | 文化造型 | PVC造型雕刻，UV平板喷图案，部分区域粘贴亚克力照片盒 | ㎡ | 9.0 |  |
| 16 | 木制线条 | 成品木制线条安装 | m | 16.3 |  |
| 17 | 立体字 | 25厘米以内立体雕刻字安装 | 个 | 25.0 |  |
| 18 | 踢脚线 | 金属踢角线安装 | m | 28.0 |  |
| 19 | 原地面保护 | 施工现场地面保护膜保护 | ㎡ | 91.0 |  |
| 20 | 小计 | | | | |
| **十三** | **综合楼门牌** | | | | |
| 1 | 楼层索引 | 亚克力制作，内容为可更换，卷轴为pvc管喷涂 | 块 | 8 |  |
| 2 | 消防疏散图 | 亚克力制作，内容平板喷绘，卷轴为pvc管喷涂 | 块 | 8 |  |
| 3 | 1-4层门牌、功能室、办公室门牌 | 按效果图定制造型门牌，材质为高密度PVC板及卷轴制作，内容为亚克力平板喷绘 | 个 | 42.0 |  |
| 4 | 小计 | | | | |
| **十四** | **综合楼通道空间1-3层特色文化展示** | | | | |
| 1 | 墙面基层找平 | 12mm厚木工板基层找平 |  | 95.376 |  |
| 2 | 墙面立体基层 | 轻钢龙骨制作立体造型，表面12mm厚木工板 | ㎡ | 43.215 |  |
| 3 | 墙面腻子 | 墙面腻子2遍找平处理 | ㎡ | 59.7 |  |
| 4 | 定制壁画 | 定制壁画环保糯米胶安装 | ㎡ | 59.7 |  |
| 5 | 彩色装饰板 | 8mm木饰面安装，配套金属条 | ㎡ | 26.7 |  |
| 6 | 金属卷轴 | 1.3米长直径8厘米镀锌圆管造型制作卷轴造型，表面喷涂汽车油漆 | 根 | 6.0 |  |
| 7 | PVC卷轴 | 1米长直径10厘米PVC圆管造型制作卷轴造型，表面喷涂汽车油漆 | 根 | 3.0 |  |
| 8 | 磁力板 | 定制可磁吸可擦写磁力板安装 | ㎡ | 16.0 |  |
| 9 | 金属边框 | 40mm金属边框，汽车烤漆 | m | 26.4 |  |
| 10 | 田字格 | 0.33\*0.33米彩色装饰板，四周亚克力黑色边框 | 块 | 10.0 |  |
| 11 | 田字格 | 0.45\*0.45米彩色装饰板，四周黑色亚克力边框 | 块 | 4.0 |  |
| 12 | 金属展架 | 30mm镀锌方管焊接边框，内嵌钢丝网，整体汽车烤漆 | ㎡ | 10.8 |  |
| 13 | 立体字 | 30厘米以内立体雕刻字安装 | 个 | 24.0 |  |
| 14 | 立体字 | 15厘米以内立体雕刻字安装 | 个 | 60.0 |  |
| 15 | 装饰挂画 | 定制装饰画0.7\*2.1米 | 幅 | 3.0 |  |
| 16 | 轨道灯 | 30瓦轨道灯 | 个 | 72.0 |  |
| 17 | 铝合金轨道 | 铝合金轨道 | m | 90.0 |  |
| 18 | 小计 | | | | |
| **十五** | **青少年活动中心（图书阅览室）** | | | | |
| 1 | 原地面保护 | 原瓷砖地面保护膜保护 | m2 | 336 |  |
| 2 | 顶部喷黑处理 | 原顶及管道整体喷深灰乳胶漆 | m2 | 336 |  |
| 3 | 石膏板吊顶 | 轻钢龙骨，周圈石膏板吊顶 | m2 | 123 |  |
| 4 | 吊顶乳胶漆 | 吊顶腻子2遍批刮，多乐士乳胶漆2遍施工 | m2 | 123 |  |
| 5 | 顶部吸音棉 | 加厚吸音棉 雕刻异形造型，鱼线吊装 | m2 | 30 |  |
| 6 | 筒灯 | 3寸LED筒灯安装 | 个 | 75 |  |
| 7 | 护眼灯 | 20\*120cmLED护眼灯安装 | 盏 | 30 |  |
| 8 | 长条吊灯 | 10\*150cmLED条形灯安装 | 根 | 9 |  |
| 9 | 圆形吊灯 | 成本购买及吊筋安装 | 个 | 7 |  |
| 10 | 顶部电路改造 | 20PVC穿线管，2.5平方铜芯线，开关、顶部灯具电源、 | m2 | 336 |  |
| 11 | 软包凳 | 生态板柜体，海棉皮革软包垫 | m | 6.1 |  |
| 12 | 窗边长桌 | 钢架支撑，生态板桌面安装 | m | 7 |  |
| 13 | 生态板书柜 | 生态板现场制作储物柜 | m2 | 35.59 |  |
| 14 | 背景墙 | 钢龙骨架焊接，墙面固定安装，表面生态板制作主体结构，及边框，石膏板基层 腻子找平，定制壁画安装；中间开圆形孔洞侧打灯光；亚克力牌及卷轴 | m2 | 7.8 |  |
| 15 | 吧台 | 生态板制作主体结构，仿石材装饰板包敷；柜门及抽屉制作 | 组 | 1 |  |
| 16 | 墙面基层处理 | 原墙皮铲除，墙面腻子2遍找平处理 | m2 | 59.135 |  |
| 17 | 墙面壁画 | 定制壁画环保糯米胶安装 | m2 | 59.135 |  |
| 18 | 墙面立体造型 | 12mm厚木工板基层找平，轻钢龙骨及木方龙骨 | m2 | 15 |  |
| 19 | 绿色乳胶漆 | 多乐士乳胶漆2遍施工 | m2 | 25 |  |
| 20 | 吸音棉 | 8mm吸音棉安装 | m2 | 2.5 |  |
| 21 | 木制线条 | 成品木制线条安装 | m | 11.4 |  |
| 22 | 墙面文化造型 | 13mm厚PVC造型雕刻，表面UV喷绘图案 | m2 | 1.2 |  |
| 23 | 立体字 | 30厘米以内立体雕刻字安装 | 个 | 4 |  |
| 24 | 书集分类牌 | 亚克力制作可更换内芯介绍牌 | 块 | 11 |  |
| 25 | 挂画 | 800\*1200mm，木边框装饰挂画，墙面螺丝安装 | 幅 | 4 |  |
| 26 | 小计 | | | | |
| **十六** | **教学楼大厅文化（3个）** | | | | |
| 1 | 白色墙面装饰板 | 8mm木饰面层，铝合金线条配套施工 | ㎡ | 82.6 |  |
| 2 | 墙面及顶面立体基层 | 墙面木龙骨，12mm厚木工板基层制作立体造型，顶部吊丝固定木工板立体基层 | ㎡ | 55.4 |  |
| 3 | 绿色装饰板 | 8mm厚木饰面安装，配套金属条收口 | ㎡ | 55.4 |  |
| 4 | 相框 | A4成品嗞吸相框安装 | 个 | 78.0 |  |
| 5 | 立体卷轴 | 金属圆管制作立体卷轴，表面烤漆 | m | 10.5 |  |
| 6 | 墙面PVC造型 | 13mm厚PVC造型雕刻，表面UV喷绘图案 | ㎡ | 2.7 |  |
| 7 | 立体字 | 40厘米以内立体雕刻字安装 | 个 | 12.0 |  |
| 8 | 长条灯 | 50mm线形灯，顶部暗装 | 个 | 12.0 |  |
| 9 | 圆形灯 | 铁艺造型灯具定制直径75厘米 | 个 | 3.0 |  |
| 10 | 灯具电路 | 20PVC穿线管，2.5平方铜芯线，开关安装 | 项 | 3.0 |  |
| 11 | 小计 | | | | |
| **十七** | **特色读书角（3个）** | | | | |
| 1 | 入口彩色装饰板 | 4mm铝塑板，铝合金线条配套施工 | ㎡ | 5.4 |  |
| 2 | 入口门造型门洞 | 12mm木工板制作垭口基层、定制木纹色垭口套，定制实木镂空雕刻造型，背面嵌磨砂亚克力板，彩色烤漆门头牌匾定制 | 项 | 3.0 |  |
| 3 | 书柜 | 生态板现场制作书柜 | ㎡ | 19.4 |  |
| 4 | 亚克力书架 | 8mm透明亚克力制作，镜钉安装 | m | 10.8 |  |
| 5 | 坐凳 | 450mm高，生态板制作坐凳带储物功能 | m | 19.8 |  |
| 6 | 包暖气 | 轻钢龙骨框架，12mm木工板基层，8mm木饰面层，铝合金散热罩 | m | 16.2 |  |
| 7 | 石材台面 | 人造大理石台面 | m | 16.2 |  |
| 8 | 墙面集成墙板 | 8mm厚木饰面安装，配套金属条收口 | ㎡ | 36.0 |  |
| 9 | 定制壁画 | 定制壁画环保糯米胶安装 | ㎡ | 16.7 |  |
| 10 | 白板 | 白色磁力板安装 | ㎡ | 4.1 |  |
| 11 | 藤编吊灯 | 成品购买，吊顶面螺丝安装 | 个 | 9.0 |  |
| 12 | 吊灯电路 | 20PVC穿线管，2.5平方铜芯线，开关安装 | 项 | 3.0 |  |
| 13 | 立体字 | 立体字60厘米以内 | 个 | 6.0 |  |
| 14 | 立体字 | 立体字25厘米以内 | 个 | 15.0 |  |
| 15 | 消防栓画面 | 室内喷绘画面 | 块 | 3.0 |  |
| 16 | 小计 | | | | |
| **十八** | **3栋教学楼1-3层走廊文化** | | | | |
| 1 | 主题墙 | 定制壁画环保糯米胶安装 | ㎡ | 41.3 |  |
| 2 | A4相框 | A4成品木制相框安装 | 个 | 81.0 |  |
| 3 | 班级文化 | 13mm厚PVC造型雕刻，表面UV喷绘图案，部分区域双层叠加安装 | ㎡ | 33.1 |  |
| 4 | 班级名片牌 | 700\*740mm亚克力制作名片牌，表面透明亚克力盒粘贴 | 块 | 36.0 |  |
| 5 | 办公室名片牌 | 660\*580mm亚克力制作名片牌 | 块 | 9.0 |  |
| 6 | 吸音棉 | 8mm吸音棉安装 | ㎡ | 86.4 |  |
| 7 | 吸音棉边框 | 1.5厘米厚PVC边框 | m | 230.4 |  |
| 8 | 名人名言 | 600\*980mm名人名言牌，PVC板造型UV打印图案及文字，木制边框 | 块 | 54.0 |  |
| 9 | 磁力板文化墙 | 13mmPVC板雕刻造型,文字双层叠加，内嵌可擦写磁性白板 | ㎡ | 11.9 |  |
| 10 | 包消防管道 | 轻钢龙骨，12mm木工板基层，1.2米高石塑板墙裙以上部分为腻子乳胶漆 | 根 | 9.0 |  |
| 11 | 消防栓画面 | 室内喷绘画面 | 块 | 18.0 |  |
| 12 | 小计 | | | | |
| **十九** | **3栋教学楼 连廊通道文化（2-3层）** | | | | |
| 1 | 墙面彩色乳胶漆 | 墙面腻子找平处理，多乐士乳胶漆 | ㎡ | 58.8 |  |
| 2 | 书柜 | 生态板现场制作书柜 | ㎡ | 21.6 |  |
| 3 | 转角书柜 | 柱体表面制作生态板报刊架 | ㎡ | 21.6 |  |
| 4 | 坐凳 | 450mm高，生态板制作坐凳带储物功能 | m | 60.0 |  |
| 5 | 软包 | 定制人造皮革软包 | m | 60.0 |  |
| 6 | 实木雕刻角花 | 1.5厘米厚橡木板镂空雕刻角花造型 | 个 | 24.0 |  |
| 7 | 木制线条 | 成品木制线条安装 | m | 74.4 |  |
| 8 | 墙面吸音棉 | 8mm吸音棉安装 | ㎡ | 52.8 |  |
| 9 | 墙面文化 | 13mm厚PVC造型雕刻，表面UV喷绘图案 | ㎡ | 1.6 |  |
| 10 | 立体字 | 25厘米以内立体雕刻字安装 | 个 | 24.0 |  |
| 11 | 小计 | | | | |
| **二十** | **3栋教学楼门牌** | | | | |
| 1 | 楼层索引 | 亚克力制作，内容为可更换，卷轴为pvc管喷漆 | 块 | 18 |  |
| 2 | 消除疏散图 | 亚克力制作，内容平板喷绘，卷轴为pvc管喷漆 | 块 | 18 |  |
| 3 | 1-3层教室门牌 | 亚克力门牌制作，卷轴为pvc管喷涂 | 块 | 36.0 |  |
| 4 | 办公室门牌 | 亚克力门牌制作，卷轴为pvc管喷涂 | 块 | 15.0 |  |
| 5 | 小计 | | | | |
| **二十一** | **标准教室** | | | | |
| 1 | PVC造型喷绘 | 13mm厚PVC造型雕刻，表面UV喷绘图案 | ㎡ | 4.2 |  |
| 2 | 聚酯纤维棉 | 8mm厚聚酯纤维吸音棉安装 | ㎡ | 7.7 |  |
| 3 | 木制边框 | 成品木制线条收口安装 | m | 22.8 |  |
| 4 | 学生守则 | 500\*700㎜PVC裱室内写真画面 | 幅 | 1.0 |  |
| 5 | 行为规范 | 530\*730㎜PVC裱室内写真画面 | 幅 | 1.0 |  |
| 6 | 国旗 | 770\*510㎜PVC亚克力制作 | 幅 | 1.0 |  |
| 7 | 世界地图 | 1厘米PVC+透明亚克力背喷地图 | 幅 | 1.0 |  |
| 8 | 中国地图 | 1厘米PVC+透明亚克力背喷地图 | 幅 | 1.0 |  |
| 9 | 立体雕刻字 | 立体雕刻字；直径300㎜以内；材质为PVC板雕刻字，喷汽车油漆 | 个 | 16.0 |  |
| 10 | 单间小计 |  |  |  |  |
| 11 | 共16间教室合计 |  | 间 | 16.0 |  |

**二、商务要求**

1.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8月20日之前完成。

地点（范围）：轮台县

2.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合同生效之日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预付款，完成采购需求内容80%后15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验收合格、出具审计报告后15日内支付剩余20%。

3. 包装和运输（如适用，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 123号））

4. 质保期：1年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满足甲方采购标的要求。

1.2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第四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 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 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1. **资格审查要求**

**投标时资质审查的必要条件内容（一包、二包审查内容均为以下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格式要求** |
| **1** | 营业执照证明文件 |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
| **2** | 供应商信用承 诺 | 提供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新疆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格式见《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 **3** | 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 | 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居民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
| **4** | 纳税记录 | 须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之前六个月内任何一期的纳税记录或证明文件 | 须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之前六个月内任何一期的纳税记录或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
| **5** |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 |

**备注：**

1.供应商须按上表格式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招标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2.信用信息核查

2.1 资格审查阶段应当核查供应商信用记录，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2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应当核查联合体所有成员和信用记录，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信息。

3.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导致其响应无效，不得进入下一项评审。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以下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一）符合性审查**

2.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全部评审指标，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其**投标无效**。具体内容详本章“ 四、评标标准 ”中的“（一）符合性审查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投标文件澄清及修正**

3.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政采云平台评标系统中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投标人应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是其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政采云平台评标系统中加盖电子印章后提交。

6.报价合理性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无效投标**处理。

7.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8.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8.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8.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8.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8.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 8.1—8.4 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比较与评价**

9.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评审因素包括投标报价、商务技术以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评审因素及标准见本章“ 四、评标标准 ”。

10.有效投标人不足 3 家的应按**废标**处理。

**（四）报价评审**

11.投标报价评审

11.1 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11.2 除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报价进行调整；

11.3 价格分值见本章“ 四、评标标准 ”。

12.政府采购政策评审

12.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中的规定扣除，对小微企业中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企业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中的规定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评审基准价。

12.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微企业（含节能环保、创新产品企业）未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的；监狱企业未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的；不得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优惠。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若供应商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12.3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采购包，评审时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12.4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于联合体协议书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书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五）评标得分及复核**

13.评标过程中，各项分值一般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评标得分应为商务评分、技术评分、报价评分之和。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4.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14.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14.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14.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14.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15.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对各投标人评标得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

15.1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5.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投标人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六）排序与推荐**

16.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7.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七）编写评标报告**

18.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名，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八）投标无效及应予废标的情形**

19.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9.1 投标人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19.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9.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19.4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19.5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 ”号的实质性条款（或指标）要求的；

19.6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或者预算金额的；

19.7 联合体的供应商未提交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体协议的；

19.8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19.9 评审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19.10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19.11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9.12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20.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0.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0.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0.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0.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0.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0.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0.7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电脑（机器特征值一致：如 MAC 地址等）或使用同一电子密钥，编制或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0.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

2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招标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1.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废标的其他情形。

22.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九）停止评标的情形**

23.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十）重新开展采购**

24.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24.1 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4.2 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4.3 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4.4 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24.5 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 24.1—24.4 规定处理。

**四、评标标准**

**（一）符合性审查表（一包、二包审查内容均为以下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序号** | **审查项名称** | **审查内容** | **审查结果** | |
| **符合** | **不符合** |
| 1 | 投标文件签署 |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  |
| 2 | 投标报价 | 投标人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或者预算金额的 |  |  |
| 3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  |
| 4 | 服务内容 | 供应商所提供服务符合磋商文件和采购人要求 |  |  |
| 6 | 服务期限 | 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服务期是否符合磋商文件和采购人要求 |  |  |

**备注：**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导致其**响应无效**，不得进入下一项评审。

**（二）评分标准**

**（一包）技术商务部分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考核项目**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响应报价**  **得分** | | **10分** |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10%，评估具体依据和理由用其报价金额表述。  注：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如果得分为负分时，按零分计。 |
| **技术商务** | | **90分** | **具体按下列标准要求进行评审** |
| 1 | 人员配置情况 | 15分 | 1.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投入人员至少须配备文案策划师、文化顾问、环境设计师、广告设计师、平面设计师、施工员等及其他配套服务团队，根据配置人员力量、人员结构合理性、以往工作经验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完善、符合本项目需求得9分;每缺一项扣2分；每项方案中有一处不合理的扣1分；未提供不得分。 2.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配备的团队成员中：每有一个成员为设计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或具有广告设计师或平面设计师证书得2分，最多得6分。   **注：**1.不合理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套用其他无关内容、逻辑漏洞、内容不完整、实用性差以及与本项目无关的情况等。  2.**需将拟投入人员的证书及社保证明的复印件附在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
| 2 | 整体设计方案 | 25分 | 设计方案需要包含以下内容，具体要求如下：  1.文案策划与设计说明（10分）  ·提供完整的校区整体文化建设方案  ·内容需紧密结合学校的文化理念，突出办学特色，提炼出学校一训三风  ·方案应结合校方地域文化要求，具备切实可行性，针对性明确  ·内容需全面详细，包含每栋楼各楼层主题规划说明  ·设计风格说明需体现实用性、便捷性  2.设计成果要求（15分）   1. 设计表现：   ·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招标要求提供详细的设计方案及效果图  ·效果图能够充分展现招标文件中材料说明需求   1. 设计质量：   ·色彩搭配协调，造型效果突出  ·效果图需要具有高度真实感，准确呈现设计效果   1. 设计数量：   ·效果图及文字不能重复  ·投标企业提供符合招标需求的效果图30份及以上的得15分，满分15分，不足30份每少一份扣0.5分，扣完为止。  所有设计图纸和文本文件需保证清晰度，未提供完整材料者不得分。 |
| 3 | 项目实施方案 | 18分 | 供应商编写的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综合评审（包含但不限于：①项目实施流程②人员配置计划及分工③质量保障措施④安全保证措施⑤运输方案⑥成品保护方案⑦应急事件处理方案⑧施工环境保护措施等⑨高空作业专项方案等）。  1、提供内容完整、详细实施方案切实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9-18分；  2、提供实施方案但内容缺漏较多、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相符的得1-9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4 | 进度计划安排 | 8分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做进度计划安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整体分工科学合理  ②工序安排切实可行  ③各部分任务及其完成时间明确  ④总进度满足要求  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内容完善、符合本项目需求得8分，每缺一项扣2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
| 5 | 后期服  务方案 | 6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后期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含：  1、有备品备件方案详细描述，质保期内产品出现损坏可免费提供备品供采购人使用，且备品备件具有针对性、数量符合实际需求；  2、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机构设置、服务电话、质保措施等）内容详细完整，与采购项目实际需求相适应；  3、具有质保期满后的收费维修、维护内容详细描述，服务方式包括定期上门回访、电话回访，维修费用免收工时费，工料费用收取符合实际情况；  全部满足得 6 分，有漏项或内容简单得 3-4 分，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得 0-2 分。 |
| 6 | 类似业绩 | 8分 | 投标供应商提供本公司提供2022年7月1日至今类似服务合同（要点包括签约时间、项目名称、金额和双方盖章）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一个得2分，最多得8分。  注：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内容模糊不清的，其业绩不予认定。 |
| 7 | 突发事件应急措施 | 10分 | 针对对项目编写应急预案，内容包含：1、风险预测与分析；2、预防措施；3、应急组织机构与职责；4、应急响应；5、后期处置；以上5 项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10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2分，每项内容中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需求理解错误，方案内容存在凭空想象与编造，语义表述不清，存在歧义、混乱，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扣完为止。 |

**（二包）技术商务部分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响应报价得分（20分） | |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响应报价） × 20%×100 注：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如果得分为负分时，按零分计。 |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 技  术  评  审  标  准 | 提供设计任务书及方案效果图（3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本项目中文化氛围设计方案进行评审，设计方案应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内容包括不限于： ①设计方案应包含总体策划思路和总体设计风格说明文件；②方案设计效果图、布置图等；③所提交的设计图纸和文本文件应清晰；④主题素材设计等； ⑤展示内容出处清楚，符合建设构建的要求。设计方案内容详实、设计思路清晰明确，分析透彻，对关键技术问题难点把握到位，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30分；每缺少一项扣6分，每出现一处缺陷（缺陷是指：存在内容响应不完整、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等）扣4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不满足需求的不得分。 |
| 项目实施方案（2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本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不限于：①整体部署②进度计划安排③组织管理方案④安全施工保障方案⑤技术设备力量等，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20分；每缺少一项扣4分，每有一项有缺陷（缺陷是指：存在内容响应不完整、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等）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不满足需求的不得分。 |
| 质量保障措施（ 1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进行评审，措施方案内容包括不限于：①质量管理体系②质量保证措施③产品选材、材料性能（考虑环保兼顾实用等）④进度计划施工顺序和衔接等进行评审，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10分；每缺少一项扣5分，每有一项有缺陷（缺陷是指：存在内容响应不完整、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等）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不满足需求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方案（10分） |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制度②维修方案（免费更换、维修服务等）③质保期内、外出现问题的处理办法④配合相关部门维修响应时间⑤日常维护内容等；所有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10分，每缺少一项扣2分，每有一项有缺陷（缺陷是指：存在内容响应不完整、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等）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不满足需求的不得分。 |
| 商 务 评 审 标 准 | 供应商业绩（8分） | 投标供应商提供本公司提供2022年7月1日至今类似服务合同（要点包括签约时间、项目名称、金额和双方盖章）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一个得2分，最多得8分。  注：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内容模糊不清的，其业绩不予认定。 |
| 拟投入人员配备（2分） |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投入人员至少须配备策划师、文化顾问、施工员、手绘师、规划师、工艺师、雕塑师等及其他配套服务团队。人员配备情况进行综合评分，人员配备齐全合理得1分，提供相关证书得1分，无人员配备得0分。（注：需将拟投入人员社保证明的复印件附在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

**第六章** **合同草案**

（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的内容）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分包项目须填写完整的分包号及分包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以下简称：甲方）通过 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通知书；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1.2.1 服务名称： ；

1.2.2 服务内容： ；

1.2.3 服务质量：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元（大写：人民币 元）。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 总价 | | |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

1.4.2 发票开具方式： 。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 ；

1.5.2 服务地点： ；

1.5.3 服务方式： 。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 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 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 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解除合同、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一致；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方的直接损失。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 账号： 开户银行：

**第七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封面：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包号：

投 标 人 ：

年 月 日

**目 录**

**（投标供应商根据内容自行拟定）**

**资格证明文件（根据投标须知中的资格要求提供相关文件）**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代理机构名称）：

兹有 同志为 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公司办理一切社会公务事宜，具有法律效力。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电话号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人像面）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标段采购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  |
| --- |
| 附：法人身份证（正反面） |

|  |
| --- |
| 附：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法人代表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投标的，投标方可以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新疆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如果本公司（本人）有幸中标（成交），在合同签订之前，采购单位有权要求本公司（本人）提供资格证明材料原件进行核验。

四、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 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此函可放于此处，否则，应后置于“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 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 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重要提示：**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函附件** **1** **关于“** **中小企业声明函** **”的填写要求及提交要求，否则，** **因填写或提交等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须自行承担。**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1**

**（一）关于“** **中小企业声明函** **”的填写要求**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1.“单位名称 ”应填写采购人名称。

2.“项目名称 ”应按照采购文件中确定的项目名称填写。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应标明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应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所承担的具体内容。

3.“标的名称 ”应填写采购文件中细化载明的采购标的名称。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标的名称 ”应填写采购文件中注明的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采购标的名称；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标的名称 ”应填写采购文件中注明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采购标的名称。

4.“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应填写采购文件中明确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并应确保与采购标的涉及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

5.“企业名称 ”应填写投标（响应）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

6.从业人员、资产总额指标以上年度末数据为依据，营业收入指标以上年度累计数据为依据。无上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7.“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部分，供应商应依据企业上年度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判断“ 中小企业声明函 ”载明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是否属于采购文件所属行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对于已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规模类型应与统计部门报表保持一致。对于未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应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确定所属行业，当企业从事两种以上的经济活动时，按照企业从事的主要活动确定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应按照上年度末实际情况填报，并应确保在争议纠纷处理时，可提供相关数据的来源依据。

**（二）关于“** **中小企业声明函** **”的提交要求**

1.投标（响应）供应商对“ 中小企业声明函 ”的真实性负责。投标（响应）供应商应当核实投标（响应）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的相关信息，如对相关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 中小企业声明函 ”。

2.鼓励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一并提供对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相关信息的核实核验情况以及其他佐证材料。

3.如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存在按采购文件所属行业划型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适用】

【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新疆）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如下】。

**监狱企业证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号） 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新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及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和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书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承接单位为 （企业名称）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标的名称） ，承接单位为 （企业名称）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服务及货物应当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及生产且使用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商号或注册商标（与代理商或投标人无关）； 应当严格按上述格式及内容进行填写（应当明确每个标的的生产企业类型及相关数据），否则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应当由联合体各方盖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清楚知晓我单位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和我本人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和我本人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由我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报价 | 服务期限 | 备注（如有） |
|  | 小写：  大写：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注：**

1.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2.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3.表中大写与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二、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合计（元）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注：**

1.按照本表填写的各项目的投标报价合计填写到“开标一览表 ”中对应的“投标报价 ”栏中。

2.所列服务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服务内容。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项目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 2.投标报价文件； 3.商务技术文件。

根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和相关货物（如有）的投标报价为 。

2.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由投标人填写）个日历天。

5.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招标文件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本项目如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我方同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7.重要声明：

1）与我方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无； □有，具体单位名称为：（由投标人如实填写）。

2）与我方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名称：

□无； □有，具体单位名称为： （由投标人如实填写）。

3）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是否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无； □有，已提供的具体服务内容为： （由投标人如实填写）。

（备注：以上 3 项声明，必须如实选择，选中项用☑表示，未选中项用□表示。①“单位负责人 ”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本条所规定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③供应商如未如实填报，视为提供虚假 材料谋取中标，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我方在本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均真实有效，我方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后果。

5）我方承诺本《投标函》的签章对本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具有约束力并承担法律责任。

投 标 人（公章)：

电 话：

授 权 代 表：

日 期：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  |
| --- |
|  |

说明：

1.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投标人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四、政府采购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新疆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响应 内容 | 响应情况 | 说明及索引 |
| 1 | \*\*\*\*\*\*\* | \*\*\*\*\*\*\* | 响应/偏离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中的商务要求填写，“响应/偏离 ”应据实填写“响应 ”、“正偏离 ”或“负偏离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六、参数、功能偏离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条款 | 投标文件内容对应简述 | 响应情况 | 证明资料及索引 |
| 1 | \*\*\*\*\*\*\*\* | \*\*\*\*\*\* | 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  |
| 2 | \*\*\*\*\*\*\*\* | \*\*\*\*\*\* | 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中的技术要求填写，“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应据实填写“响应 ”、“正偏离 ”或“负偏离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备注：投标人在本表中须标注技术响应的实际数值或内容，照搬照抄采购文件内容、不注明实际响应内容者**视为未响应**。

**七、拟投入项目人员配备组成表**

**（格式自拟）**

注：

1. 本项目一旦我单位中标，将配备上述项目管理人员。上述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2. 本表后须附拟投入人员社保证明的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学历 |  |
| 职务 |  | 职称 |  | 证书号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以往工作经历 |  | | | | | | |
| 已完成管理项目情况 | | | | | | | |
| 服务单位 | | 项目名称 | | 规模 | 服务期限 | | 管理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需提供项目负责人技术证书或学历证书、劳动合同或社保缴纳证明（近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复印件加盖公章，作为本表的附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人员配置情况/拟投入人员配备**

**（格式自拟，供应商根据所投的包项，参照评分标准项自行提供）**

**九、整体设计方案/提供设计任务书及方案效果图**

**（格式自拟，供应商根据所投的包项，参照评分标准项自行提供）**

**十、进度计划安排/质量保障措施**

**（格式自拟，供应商根据所投的包项，参照评分标准项自行提供）**

**十一、后期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供应商根据所投的包项，参照评分标准项自行提供）**

**十二、突发事件应急措施**

**十三、业绩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完成时间 | 项目名称 | 标的内容 | 采购人名称 | 中标（成交） 金额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业绩须附合同（要点包括签约时间、项目名称、金额和双方盖章）或中标通知书证明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十四、其他文件**

**（一）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商务、技术资料和证明材料；**

1.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性别 | 外商投资类型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性别 ”按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性别划分请填写“男 ”或“女 ”，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 ”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 ”、“外商部分投资 ”或“ 内资 ”。

1.2 其它商务、技术资料和证明材料

**（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商务、技术资料和说明。**